

股票代码：600117

股票简称：\*ST西钢

公告编号：临2024-009

#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宁特钢”或“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各类资产的可变现净值、可回收金额进行了减值测试，拟对2023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 二、本次主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 1、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依据和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

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存货是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 2、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

经减值测试结果如下表：

项目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固定资产	14,709
存货	16,196
其中：产成品、半成品等	2,123
库存物资	4,996
房产板块	9,077
长期股权投资	8,400
应收款项	62,498
商誉	34,000
合计	135,803

注：1.以上数据仅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最终的财务数据以本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2. 以前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8,400 万元，因司法重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无法抵消体现于当期。

### 2.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西宁特钢司法重整结束后，部分产线调整，对闲置、低效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14,709 万元，其中重整计划中债权人已表决通过处置的金额 12,689 万元。

## 2.2 存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2023年12月31日对存货进行测试，存在减值迹象，计提减值损失16,196万元。具体如下：

经测试，本期存货跌价准备为7,119万元，其中重整计划中债权人已表决通过的闲置存货处置金额4,996万元。

由于房地产价格下跌，经专业机构评估，所属子公司置业公司的车库存存在减值迹象，公司依据未来预计售价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9,077万元。

## 2.3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提情况

因原控股子公司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仓能源）进入司法重整程序，公司失去对江仓能源的控制，不再将江仓能源纳入合并范围。详见公司2023年6月22日发布的《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子公司重整暨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7）。公司2022年度，已对江仓能源已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8,400万元，因司法重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无法抵消体现于当期。

## 2.4 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照单项、账龄组合方式，计提信用减值损失62,498万元，其中公司原控股子公司江仓能源于2023年6月20日进入重整程序，由法院指定的管理人接管，公司失去对江仓能源的控制，不再将江仓能源纳入合并范围，对江仓能源借款需计提信用减值约13.6亿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一—会

计类 3 号》的相关规定，上期母公司已承担的超额亏损 74,856 万元确认为上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实际计提坏账准备 61,144 万元。

## 2.5 商誉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由于矿冶科技司法重整后重新纳入西宁特钢合并报表范围，合并过程形成商誉 5.24 亿元。由专业评估机构对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再确认后，初步确定金额减少约 3.4 亿元。

##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及合理性说明

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拟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135,80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减少 134,865 万元，相应所有者权益减少 134,865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发表意见如下：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经过专业评估机构对部分相关资产价值进行了分析和评估，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也通过中介机构分析和评估，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的反映 2023 年末公司的资产价值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

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并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2024 年 1 月 3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因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绝对值约 118.02%，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约 8.09%，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的履职审查意见；
- 4.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30 日